



2013年法治江苏建设高层论坛举行

时间: 2013-11-11 11:45 来源: 江苏省法学会 责任编辑: 中国法学会网

11月6至7日,由江苏省依法治省领导小组办公室、省法学会、省经信委、南师大江苏法治研究院主办,徐州市委、市政府承办的2013年法治江苏建设高层论坛在徐州举行,论坛主题为诚信建设与法治保障。中央综治办专职副主任徐显明,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李小敏出席并讲话,省人大副主任公丕祥作综合点评,省法学会会长林祥国主持开幕式,国家行政学院法学部主任、教授胡建淼作主题报告,徐州市委书记曹新平致辞,省委政法委副书记朱华仁作论坛总结。

徐显明说,近年来,江苏省委、省政府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部署要求,积极探索推进诚信江苏建设之路,出台了《关于加快推进诚信江苏建设的意见》、《个人和企业信用征信管理暂行办法》,省、市两级建立了领导小组或相关协调机构,把诚信建设纳入深化法治江苏建设、构建全国法治建设先导区的重要内容,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建设取得重要进展,信用信息和信用产品运用初见成效,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域不断拓展。这次论坛深入探讨法治保障促进诚信的路径、方法和机制,必将有力推动法治与诚信建设的各项实践。

徐显明强调,要坚持发挥法治在诚信体系建设中的基础性作用,树立法律的权威,建立守信受益、失信惩戒的诚信奖惩机制,让守信者尝到诚信的甜头、失信者付出沉重代价。要坚持法治与德治互动并进推动社会诚信体系建设,通过加强诚实守信的教育和信用法律制度的普及宣传,让人民群众学法尊法、知法守法,自觉依法办事。要坚持动员全社会力量协同推进诚信法治建设,把提升全民道德法律素养作为一项重要的文化基础工程,进一步加强诚实守信传统美德宣传教育,在社会营造尊重法律、崇尚法治、自觉守信、扶持诚信的浓厚氛围。要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履行综治职能推进诚信建设,加大对诚信缺失、公德失范等问题的排查整治和教育管理力度,努力形成齐抓共管、综合治理的良好工作格局。

地方学会

- 综合报道
- 组织建设
- 课题研究
- 学术交流
- 区域论坛

本月热点

- 贵州省法学会应用法学研究会、矿产资源
- 江苏省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2013年年会在常
- 浙江省第四届“山区经济发展法治论坛”
- 广东省法学会民商法学研究会2013年年会
- 第七届南方财税法高层论坛“税制改革
- 福建省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召开2013学术年
- 昌吉回族自治州法学会“爱祖国、学法律
- 江苏省法学会法学教育研究会2013年年会在

年度热点

- 宁波市法学会关于拆除违法建筑行动中的
- 淄博市法学会以法制宣传教育实践活动
- 浙江省法学会组织召开“枫桥经验”50周年
- 湖北省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张昌尔同志
- 江苏省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2012年年会综述
- 关于筹备召开第十届“辽宁法治论坛”的
- 重庆市第二届优秀中青年法学专家、法律
- 浙江省法学会举办第三期“浙江青年法学

李小敏说，诚信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是社会良性运行的道德基础。当前社会出现的一些诚信缺失的问题，除了道德观、价值观扭曲等原因外，更重要的是因为法制不健全和对失信行为惩治不力，使得一些人敢于铤而走险，走上失信甚至违法犯罪的道路。因此，解决诚信缺失问题，最根本的还是要靠法治。法治是诚信的根本依托和保障，只有通过法律来调节、规范社会信用，惩戒失信行为，促使人们养成诚实守信的自觉，诚信才能成为一种社会习惯；诚信是法治的重要源泉和基础，是一项重要的法治原则和法律要求，是建设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的精神基石。各地各有关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坚持法治建设和诚信建设协同推进、相互促进、共融发展。

李小敏强调，要以法治政府建设为先导，加强政务诚信建设，着力规范行政决策，把公众参与、专家论证、合法性审查、风险评估等，作为决策的必经程序；着力规范行政执法，进一步规范执法主体，界定执法权限，完善执法程序，细化裁量标准，创新执法方式，严格执法责任；着力规范政务公开，推动决策结果公开向决策过程公开延伸，主动接受人民群众的监督。要以企业守法经营为重点，加强商务诚信建设，强化企业法治理念，加强与企业生产经营管理有关的法律法规宣传教育，不断提高企业诚信守法的意识和能力；强化企业依法管理，依法建立健全现代企业经营管理体制、民主决策机制和企业法律顾问制度，不断提高企业诚信水平；强化企业社会责任，督促企业正确处理与社会、市场、环境和消费者之间的关系，积极主动地承担应尽义务，更多更好地回馈社会。要以弘扬法治文化为基础，加强社会诚信建设，在法制宣传教育中弘扬诚信理念，重点抓好领导干部、公务员、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和青少年的法制宣传教育，促进他们恪守职业道德、诚信守法做人；在法治文化活动中营造诚信氛围，创新法治文化载体，丰富法治文化产品，弘扬法治理念，传播诚信文化，使诚信守法成为全社会共同的价值取向和行为规范；在法学理论研究中体现诚信精神，积极推动诚信法治研究和实践，为诚信体系建设提供法理支撑。要以公正廉洁执法为关键，加强司法公信建设，让司法权在阳光下运行，依法及时公开司法执法依据、程序、流程、结果和裁判文书，使人民群众真正了解、参与和监督司法执法工作；让司法权在制度的笼子里运行，建立健全规范的职权行使机制、有效的监督制约机制和严肃的责任追究机制，确保权力依法行使；让司法权在公正执法者手中运行，始终坚持政治建警、素质强警、从严治警，着力建设一支高素质的司法执法队伍。

江苏省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省法治建设各协调指导办公室负责同志，各市委政法委、依法治市领导小组办公室、法学会、经信委负责同志，省内高校法学

院院长，获奖论文作者等参加论坛。

上一篇：[广东省茂名市举办“依法构建两建体系”研讨会](#)

 收藏  挑错 [推](#)

中国法学会 版权所有© 2012

京公网安备110401200001号 [网站地图](#)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兵马司胡同63号 邮编：100034 网站电话：010-66511728

网站制作与维护：北京宜思博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